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601958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1
二、会议议案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融资方案的议案	3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7 月 13 日 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锦业一路 88 号金钼股份综合楼 A 座 9 楼视频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方方先生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会议出席情况

二、推举产生监票人和计票人

三、审议会议议案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融资方案的议案

四、对会议审议事项投票表决

五、休会，汇总投票表决结果

六、监票人清点表决票并宣布表决结果

七、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关于审议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融资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推动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钼汝阳”）东沟钼矿采选改造项目建设整体顺利实施，释放现有产能，发挥规模效益，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采用委托贷款+商业银行贷款两种方式满足金钼汝阳的融资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金钼汝阳基本情况

金钼汝阳于 2004 年 2 月 9 日组建成立，注册地为河南省洛阳市汝阳县付店镇东沟村韩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000 万元。金钼股份持有其 65% 股权，河南省华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35% 股权。金钼汝阳为金钼股份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钼矿石采选、加工、销售；钼系列产品、化工产品的出口；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钼汝阳资产总额 328,821 万元，负债总额 270,612 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237,650 万元），净资产 58,209 万元。资产负债率 82%。2017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65,312 万元，净利润 2142 万元。

二、金钼汝阳东沟钼矿采选工程立项情况

根据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形成的《东沟钼矿采选改造项目初步设计报告书》，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露天采场、20000t/d 选矿厂、泉水沟尾矿库及北沟尾矿库。并根据汝阳东沟钼矿 20000t/d 采选改造工程

初步设计进行编制，总投资概算：299,97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88,791 万元，建设期贷款利息：9,287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884 万元）。另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金钼汝阳达到 27000t/d 采矿生产能力要求，需增加静态基建剥离投资 37,500 万元，总投资概算调整为 337,472 万元。

三、金钼汝阳前期融资情况及目前资金需求

（一）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钼汝阳贷款总额为 237,650 万元，其中：建行洛阳分行贷款 82,000 万元；中国银行高新支行 29,000 万元；昆仑银行泾河工业园支行 16,650 万元；金钼股份委托贷款 110,000 万元。

（二）金钼汝阳融资需求

2018年金钼汝阳资金需求如下：支付建安工程及设备款27,53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支付28,030万元；贷款利息14,166万元；偿还贷款资金21,700万元，以上共需筹集资金91,432万元。2017年度委托贷款审批120,000万元，剩余10,000万元。因此，2018年度另需筹资额度81,432万元。

四、融资方案：委托贷款+流动资金贷款

由于目前金钼汝阳现有资金无法满足东沟钼矿采选工程后续建设资金需求现状，针对金钼汝阳2018年融资需求，结合金钼股份目前可以利用的授信资源以及资金实际情况，拟采用委托贷款+商业银行贷款两种方式以满足金钼汝阳的融资需求。具体融资方案如下：

（一）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人：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借 款 人：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贷款金额：70,000 万元

贷款期限：5 年

贷款用途：根据金钼汝阳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提款。

贷款利率：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 执行，按季调整

付息方式：按季付息

担保方式：金钼汝阳将东沟钼矿 5.6987 km² 采矿许可证（编号：C1000002008123110002549）质押给金钼股份

（二）商业银行贷款

债 权 人：中国银行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借 款 人：金堆城钼业汝阳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贷款金额：10,000 万元

贷款期限：3 年

贷款利率：同期同档次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

对于金钼汝阳商业银行贷款，金钼股份将履行 3 年期限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金钼股份按担保额向金钼汝阳按年收取 1% 保费，金钼汝阳以现有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其他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五、还款计划

目前金钼汝阳东沟钼矿采选工程项目建设基本完成，待北沟尾矿库建成后，20000t/d 选矿厂可望实现达产达标，最终形成的 27000t/d 产能将完全释放。根据当前市场价格情况测算，由此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能够全部偿还到期债务。在市场价格不利的情况下，生产经营中的现金净流量资金偿还债务后尚不充裕，可采用流动资金贷款补充生产经营资金。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及担保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 122,000 万元，全部是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无逾期委托贷款；累计对外担保 119,3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36%，全部是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现将此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请予审议。

金堆城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三日